2020年度

广元市利州区三堆国凡幼儿园

部 门 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4

二、机构设置…………………………………………………………6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3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9

第四部分 附件…………………………………………………………19

附件1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19

 附件2 2020年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资助支出绩效评价报告………23

第五部分 附表…………………………………………………………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幼儿教育的方针、政策以及教育法规、规章，坚持正确的办园方向。

2.执行上级的指示和决议；贯彻执行《幼儿教育纲要》和《幼儿园工作规程》，深化改革，强化管理，使各项工作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不断提高保教水平。

3.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关于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的办法和方案；贯彻执行上级部门有关学生资助工作方针和政策，落实本园贫困家庭幼儿的资助工作。

4.实行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为家长解除后顾之忧，热忱为家长服务。

5.严格执行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制度；统筹规划幼儿园教师和管理人员队伍建设；负责幼儿园全体教师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加强幼儿园人才队伍建设。

6.严格执行幼儿园安全、卫生保健制度，保证幼儿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充分利用幼儿和社区的资源优势，面向家长开展多种形式的早期教育宣传、指导等服务，促进家庭教育质量的不断提高。

7.以《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幼儿园工作规程》、《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为依据，结合幼儿的年龄特点、发展经验和需要制定适合幼儿身心健康发展的教育活动。

8.尊重幼儿的人格尊严和基本权利，尊重幼儿身心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为幼儿提供健康、丰富的生活和活动环境。合理组织幼儿一日生活活动和其它活动，促进幼儿体智德美等和谐发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9.贯彻幼儿教育法规、传播科学教育理念、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培训师资，推动三堆片区学前教育的良性发展。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团结一心，精准抗疫，确保师生零感染。加大防疫宣传和资金保障。理性对待疫情，不造谣，不惊慌，大力宣传科学防控知识。确保经费投入，备足抗疫物质，建立健全防疫台账。设置规范的隔离室、消毒防护物质、监测器材、宣传标志等。

2.德育工作和素质教育进一步加强：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全园职工深入学习十九大精神、观看《为了和平》、《这就是中国》爱国主题专题片。

3.师德建设树新风，提升专业促发展。结合区教育局的要求，扎实开展了“师德师风”团建活动、“师德师风”专题培训、“师德师风”演讲比赛、“做一名师德高尚的幼儿教师”主题征文等活动。教育科研有力推进，教师教育教学能力进一步提高，加强我园科教研组建设，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培训。

4.精准识别建档立卡贫困幼儿，走访入户，上门进行政策宣讲，了解政策享受情况，为建档立卡幼儿减免保教费，确保每位孩子都能受到优质教育。继续做好“十大类”、留守等儿童的关心关爱工作，通过家访，电话等形式为这些孩子送去关心与关爱，确保贫困家庭的孩子一个都不能少的走进幼儿园。

5.安全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全面落实安全工作“一岗双责”制，坚持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整治长效机制，加强校园安全保卫，加强幼儿及家长安全教育宣传，组织家长和教师开展“反恐防暴安全知识培训”活动，组织幼儿开展“防震演练”“消防演练”等活动，加强学校、社会、家庭安全网络建设，假期幼儿实现零伤亡指标。

6.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以收定支的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收支明晰、合理、合规；严把开支关，精打细算，杜绝浪费；按规定做好年度预算、决算，事业年报、人事年报、工资年报、调资调标，高质量报送各类报表，财务资料规范整齐，归档及时。认真并及时为教职工办好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的上报工作，解决教职工的后顾之忧。

##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为广元市利州区教育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部门4个（办公室、财务室、园务室、后勤处）。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总计160.09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5.78万元，增长3.75%。主要变动原因是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财政拨款增多。

2020年度支出合计141.60万元，与2019年相比，支出减少89.40万元，减少38.70%。支出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日常费用、办公费用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231

141.60

160.09

154.3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160.09万元，其中：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7.29万元，占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2.80万元，占8%。（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141.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8.89万元，占91.02%；项目支出12.71万元，占8.98%；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3表）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7.29万元。与2019年相比（116.47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30.82万元，增涨26.46%。主要变动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财政拨款收入增多。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28.81万元。与2019年相比（193.1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64.35万元，减少33.31%。主要变动原因2020年总开支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注：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外，数据来源于财决Z01-1表，口径为“总计”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8.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141.60万元）的90.97%。与2019年相比（193.1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4.35万元，减少33.31%。主要变动原因幼儿园整体开支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8.8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类）105.57万元，占81.96%；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39万元，占10.40%；卫生健康支出9.85万元，占7.64%；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占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28.81万元，**完成预算66.70%。其中：**

**1.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支出决算为105.57万元，完成预算62.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3.39万元，完成预算100%。**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85万元，完成预算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Z01-1表，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调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6.1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1.9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6万元、津贴补贴2.67万元、绩效工资18.7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4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9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5.8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85万元、住房公积金5.42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24.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67万元、水费0.33万元、电费0.76万元、邮电费0.15万元、差旅费0.22万元、维修（护）费0.78万元、培训费1.20万元、劳务费13.20万元、工会经费0.47万元、福利费1.42万元。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根据本部门实际支出情况罗列全部经济分类科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包括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0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00万元。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障了部分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各项支出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管理目标。

存在的问题：一是绩效评价管理工作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缺乏系统性；二是缺乏绩效评价专业人才，系统现有评价工作人员的知识体系和业务技能还需进一步提高，以适应绩效评价工作相关要求。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建设；二是建立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三是强化绩效管理数据分析，强化绩效管理数据运用；四是强化绩效评价专业技能的培训；五是探索与预算编制相结合的财政绩效管理，奖绩效评价逐步从事后评价延伸至事前、事中评价。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学前教育免保教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2.71万元，执行数为12.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贯彻落实了学前教育免保教费的资助政策，进一步减轻了贫困家庭子女教育的经济负担，确保幼儿顺利完成入园。发现的主要问题：政策知晓率不够，幼儿受助账户信息不完整。下一步改进措施：要求教师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力争政策知晓率达到100%。幼儿受助账户统一使用幼儿本人社保卡发放。

（三）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0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元市利州区三堆国凡幼儿园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CS05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本单位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CS06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注：数据来源财决CS05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学前教育保育教育费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教育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它项目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它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它用户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高级中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它普通教育（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职业中学、农业中学（含普通高中改制的）、半工（农）半读中学的支出或补助费

18.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19.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 指各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它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20.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工读学校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工读学校的支出。

21. 教育支出（类）教育附加费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反映教育附加费安排用于农村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22. 教育支出（类）教育附加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 反映教育附加费安排用于城市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23. 教育支出（类）教育附加费安排的支出（款）其它教育附加费安排的支出（项）: 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附加费支出。

24. 教育支出（类）其它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它扶贫支出（项）: 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3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广元市利州区三堆国凡幼儿园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我单位为广元市利州区教育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部门4个（办公室、财务室、园务室、后勤处）。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幼儿教育的方针、政策以及教育法规、规章，坚持正确的办园方向。

2.执行上级的指示和决议；贯彻执行《幼儿教育纲要》和《幼儿园工作规程》，深化改革，强化管理，使各项工作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不断提高保教水平。

3.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关于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的办法和方案；贯彻执行上级部门有关学生资助工作方针和政策，落实本园贫困家庭幼儿的资助工作。

4.实行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为家长解除后顾之忧，热忱为家长服务。

5.严格执行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制度；统筹规划幼儿园教师和管理人员队伍建设；负责幼儿园全体教师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加强幼儿园人才队伍建设。

6.严格执行幼儿园安全、卫生保健制度，保证幼儿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充分利用幼儿和社区的资源优势，面向家长开展多种形式的早期教育宣传、指导等服务，促进家庭教育质量的不断提高。

7.以《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幼儿园工作规程》、《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为依据，结合幼儿的年龄特点、发展经验和需要制定适合幼儿身心健康发展的教育活动。

8.尊重幼儿的人格尊严和基本权利，尊重幼儿身心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为幼儿提供健康、丰富的生活和活动环境。合理组织幼儿一日生活活动和其它活动，促进幼儿体智德美等和谐发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9.贯彻幼儿教育法规、传播科学教育理念、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培训师资，推动三堆片区学前教育的良性发展。

（三）人员概况

广元市利州区三堆国凡幼儿园共有编制10名，其中行政编制0人，全额财政补助事业编制10人。截至2020年末，实有在职人员10人（其中：本年调出1人，公招3人），临聘教职工22人，安保人员2人。教学班7个，在园幼儿162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7.29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30.82万元，增长26.46%。主要变动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财政拨款收入增多。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28.81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64.35万元，减少33.31%。主要变动原样是2020年总开支减少。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包括部门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二）结果应用情况。

包括绩效自评公开、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等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部门绩效目标制定

（1）部门绩效目标充分考虑到各项资金的使用内容、范围、方向和预期效果，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2）部门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了细化和定量表述，具有可衡量性。

（3）绩效目标的设定经过了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

（4）绩效目标相关指标设定与预算安排金额相对应，未超预算安排资金。

2.预算编制和执行

（1）部门预算报送时间严格按照区教育局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的时间及时报送部门预算。预算编制完整、准确，基础信息和科目使用准确。

（2）基本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工作运转开支，包括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人员经费的开支主要是按照区组织和人事部门审批执行，公用经费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规范资金使用流程。

（3）按时送部门决算，决算数据真实准确、账表一致，部门决算编制人员与供养人员系统一致。

（二）专项预算管理。

1.专项预算编制情况

各项专项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二上二下”的程序，先由幼儿园根据年度工作目标提出当年的专项预算项目建议方案，经分管领导审核后由财务室汇总编制并呈园长批准上报区教育局计财股。根据区教育局计财股下达的年度各类专项资金年度预算指标，分解下达各支出部门，进一步完善专项预算方案。方案完善后，财务室统一汇总再次上报区教育局计财股。财政最终批复后，财务股将各类专项预算指标分解下达各下属学校。

2.专项预算执行

对于上级或区本级下达的各类专项预算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开支范围和标准执行，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资金拨付动向，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不准任意改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从总体上看，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相符，基本支出预算编制合理，项目支出预算准确；组织管理机构健全，规章制度完善，资金使用规范合理；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绩效评价目标实现较为理想，达到预期目的。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1.进一步完善项目支出的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

2.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附件2

广元市利州区三堆国凡幼儿园

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资助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一）项目选点

本次绩效评价期间为2020年度。

本项目主要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幼儿按政策标准进行资助，使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幼儿减轻经济负担，保障幼儿能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送子女就读幼儿园的积极性。通过实施“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资助项目”，全面推进脱贫攻坚，坚持扶贫先扶智、治穷先治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实现脱贫奔康。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由财政部门统一制定，个性指标由财政部门会同预算部门制定。

被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三个一级指标、八个二级指标、十二个三级指标。

（1）一级指标：项目设置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指标三个。

（2）二级指标：项目完成设置数量目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四个，项目效益设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三个，满意度指标设置社会满意度指标一个。

（3）三级指标：数量指标设置资助总数和受助幼儿完成率2个，质量指标设置幼儿受助比例指标1个；时效指标设置资金足额发放比例指标1个，成本指标执行设置执行标准1个，经济效益指标设置增收指标1个；社会效益设置救助足额、群众知晓率指标2个；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资助年限、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2个；社会满意度指标设置学生满意度、家长满意度指标2个。

（三）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1.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绩效评价标准具体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其他经财政部门确认的标准。

2.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 “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资助项目”财政支出目标明确具体，决策程序科学有效，项目管理较为完善，基本达成了项目目标和效果。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1）必要性：通过实施该项目能够提高贫困家庭送子女就读幼儿园的积极性，减轻贫困家庭经济负担。

（2）可行性：广元市利州区教育局制定了《广元市利州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教育扶贫资助工作的通知》（广利教函【2017】211号）、《广元市利州区教育局关于印发教育系统财务项目资助工作易发问题清单的通知》广利教函〔2019〕219号）为项目可行性给予了具体指导意见及管理办法。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一是明确性：按照标准对建档立卡贫困家进行庭学生资助，按照资金使用范围和要求，切实做到公开、公正，不虚报冒领，及时发放，确保资助工作顺利开展，绩效目标明确。二是合理性：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按政策规定标准资助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项目实施符合省教育厅、财政厅统一安排部署，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行。

2.项目管理

（1）资金分配：被评价项目2020年共计支出资金12.71万元。

（2）资金使用：项目支出真实、完整、合法，支付依据符合规定，不存在大额现金支付、虚列经费等情况。

3.项目绩效

（1）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数量方面：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下达的资金及幼儿自主申请情况，按计划完成了2020年学前教育贫困家庭幼儿特别资助相关工作。截止2020年12月，资助幼儿174人次（春季63人次；秋季111人次，含井田幼儿27人）。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资金于春季和秋季全额支付给资助对象，资助相对及时。但由于极个别学生社保卡未开通银行收付款功能，导致个别资助资金到账延后。

（2）项目效益情况

资助及时：本项目自资助对象确定后区财政及时下达资金预算并及时到位配套资金，发放及时。

救助标准：按建档立卡幼儿1200元/期/生，其他贫困幼儿500元/期/生标准足额发放到个人账户。

群众知晓率：区教育局通过多项措施加强政策宣传，受助学生和家长政策知晓率达到99%。

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部分采集市内受助对象满意度信息，整体满意度平均得分为95 %分，受助对象满意度为：满意。

三、存在主要问题

资助对象信息采购不够准确，导致部分资助资金发放延迟。该项资金由受助学生本人通过资助平台网站申报后，经学校、主管部门审核后使用“广元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发放。但由于个别学生社保卡未开通银行收付款功能导致资助资金无法按时拨付到位。

四、相关措施建议

（一）要求辖区学校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力争政策知晓率达到100%。

（二）加强学生资助账户信息核实工作。建议省资助平台进一步完善申报信息采集功能，在个人申报阶段对社保卡开通状态进行验证，保证资助资金按时到位。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